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439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http://acc.mof.gov.cn>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3YYBYBMTD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	1-2





## 关于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439 号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并行科技”)《关于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的相关规定，对前期差错更正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并行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审核证据作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并行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并行科技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 四、其他说明

本专项报告仅供并行科技必要时对外披露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为其他用途使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我所和执行本次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旭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 关于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10月发现以下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信息披露及会计业务问答（三）》的相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说明如下：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主要原因

### （一）2022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预付款项及存货重分类调整

2022年度，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因报表公式链接未及时更新最终版报表编制模板，从而导致2022年母公司的预付账款与存货数据出现重分类错误。该事项影响2022年母公司预付款项5,000,000.00元，母公司存货-5,000,000.00元。

### （二）2023年开始执行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调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131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起不适用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规定，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因公司相关人员对新颁布政策更新了解滞后，在编制2023年半年报时，未及时根据通知调整会计政策，从而导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金额列示有误。该事项影响2023年半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6,048,244.32元，递延所得税负债5,031,342.44元，未分配利润555,995.57元，少数股东权益460,906.32元，所得税费用47,587.15元，少数股东损益-14,698.78元。

## 二、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更正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调整后对公司财务报表的汇总影响如下：



(一) 合并报表的影响

1、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项目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0,875.00	8,972,630.68	6,048,24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31,342.44		5,031,342.44
未分配利润	-433,988,863.32	-434,544,858.89	555,995.57
少数股东权益	13,027,796.28	12,566,889.97	460,906.31
所得税费用	286,014.62	238,427.47	47,587.15
少数股东损益	6,068,400.39	6,083,099.17	-14,698.78

(二) 母公司报表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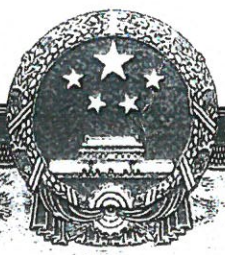
1、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项目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3,220.21	8,756,602.68	956,61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3,951.91		963,951.91
未分配利润	-341,541,283.37	-341,533,948.99	-7,334.38
所得税费用	14,923.21		14,923.21

2、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预付款项	14,005,010.47	9,005,010.47	5,000,000.00
存货	65,616,828.45	70,616,828.45	-5,000,000.00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50022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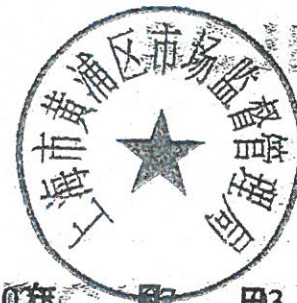
出资额 人民币14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 月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复印件  
出具  
报告  
使用  
其他  
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冯万奇  
 Full name: 冯万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2-04  
 Date of birth: 1970-02-04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M10105700204275  
 Identity card No: M101057002042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4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440400010028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一九九七年 七月 四日  
 Date of issuance: 1997-07-04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50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曾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9-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22219810911601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曾旭  
证书编号: 11000010502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2月 25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2月 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